# 伊犁师范大学2021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

来源：未知 编辑：admin 时间：2021-06-15

### 第一章 总 则

**第一条** 为规范学校全日制普通本专科招生工作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》及教育部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有关规定和要求，结合学校实际，制定本招生章程。

**第二条** 学校名称：伊犁师范大学。学校代码（国标）：10764。

**第三条** 学校地址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伊宁市解放西路448号，邮政编码：835000。

**第四条** 学校性质：伊犁师范大学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所属，教育部批准的具有高等学历教育招生资格的普通高等学校。

**第五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是省属公办普通高等学校，具有学士、硕士学位授予权。本科基本学制为四年（往届民语言学生增加一年预科）。

**第六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招收的本科层次均为普通全日制教学形式。

**第七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招生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、集体议事决策的原则，以文化考试为主要入学考核形式，德智体美劳全面考核、综合评价、择优录取。

**第八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与南京大学联合培养的应用物理学专业（培养方向为凝聚态物理），在本科一批次录取，学生在伊犁师范大学就读，由伊犁师范大学负责学籍注册，期间南京大学选派专业知识扎实，教学经验丰富的骨干教师讲授核心课程，其他课程由伊犁师范大学统筹安排，优秀学生可前往南京大学插班学习。毕业和学位的审核由伊犁师范大学和南京大学共同对学生进行考核。对通过双方考核的学生，学校在教育部学信网备注栏中注明“该生为与南京大学联合招生、联合培养、联合考核通过”；对未通过考核的学生，其毕业资格相关事宜按照伊犁师范大学的有关规定办理。

### 第二章 招生组织机构

**第九条** 根据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暂行条例》精神成立学校招生委员会，下设招生委员会办公室，设在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。每年招生期间由招生委员会主要成员组成招生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招生工作。

**第十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招生委员会办公室是招生工作的常设机构，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，在学校招生委员会的具体指导下，组织、实施招生工作。

**第十一条** 为加强对招生工作的纪律约束，学校招生委员会由校领导、纪委监察、各学院、有关行政部门负责人、教师、学生及校友代表组成，并定期调整，负责监督招生各项政策和规定的落实，还聘请社会监督员通过巡视学校考试、录取现场等方式，对招生工作实施第三方监督。

### 第三章 招生计划及专业加试

**第十二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招生计划分配原则：在国家核定的普通高等教育年度招生规模内，根据人才培养目标、办学条件、就业率等实际情况，统筹考虑生源、政策支持、历年招生情况等因素，科学合理编制学校分省、分语种、分层次、分专业招生计划。报教育部审核批准，由自治区招生委员会公布在当年《招生与考试》上。

**第十三条** 报考我校艺术类专业的考生，须获得本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艺术类相关专业统考本科合格证，报考舞蹈学专业的考生须获得我校艺术类专业校考合格证（疆外考生获得本省舞蹈学专业统考合格证即可）。

**第十四条** 报考体育类专业的考生，须参加新疆教育考试院组织的体育专项测试，并达到合格线。

### 第四章 新生录取

**第十五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录取批次按招生计划类别分为本科零批次（提前批次）、本科第一批次、贫困专项南疆单列对口援疆本科二批次、本科第二批次。

**第十六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对全国各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的各类招生计划均实施远程网上录取。

**第十七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投档比例为当地招生计划数的100%-120%，在此范围内，由学校根据高考成绩、专业志愿、考生的综合素质以及相关单科考试成绩等情况择优录取。疆外招生计划如无法完成，调回疆内完成。

**第十八条** 报考单科成绩要求：

1.英语、翻译专业：普通类考生英语单科成绩≥100分；

2.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：普通类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65分，单列类（应试外语）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50分，单列类（应试民族语文）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40分，往届民语言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40分；

3.应用统计学专业：普通类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60分；

4.小学教育（培养方向为理科方向）专业：普通类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45分，单列类（应试外语）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35分、单列类（应试民族语文）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35分；

5.化学、应用化学、材料化学、环境科学、环境工程专业：普通类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35分，单列类（应试民族语文）考生数学单科成绩≥35分；

6.舞蹈学、音乐学、美术学专业：高考文化课总分达到各省同批次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前提下，按照折合总分从高到低排序，择优录取。

折合总分＝术科考试（校考或统考）成绩×0.6+高考文化课总分×0.4；

7.音乐表演、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、绘画专业：高考文化课总分达到各省同批次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前提下，按照术科考试（统考）成绩排序，按成绩从高到低，依次录取；

8.体育教育、体育教育（足球方向）、 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专业：高考文化总分达到同批次最低录取控制分数线的前提下，按专业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录取。

**第十九条** 对少数民族地区考生和享受照顾政策的考生，根据当地省（自治区、直辖市）招办有关规定予以照顾，照顾幅度依照当地招办有关规定执行。

**第二十条** 除英语、翻译专业外，所有招生专业统考外语语种不限。学生进校后除汉语国际教育专业学生的公共外语课程为“大学俄语”，其余专业学生的公共外语课程均为“大学英语”，请外语语种非英语的考生慎重填报。报考外语专业的考生，应参加由省级招办统一组织的外语口试。

**第二十一条** 除分专业招生计划中有特殊注明的专业外，伊犁师范大学对考生身体健康状况要求按教育部下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及相关补充规定执行。

**第二十二条** 考生总分（含政策性加分）相同时，则按单科顺序及分数从高到低排序录取。

报考普通类或单列类（应试外语）招生计划单科成绩的排列顺序为：文史类按语文、文科综合、文科数学、外语排序录取；理工类按理科数学、理科综合、语文、外语排序录取；

报考单列类（应试民族语文）或往届民语言招生计划单科成绩的排列顺序为：文史类按语文、文科综合、文科数学、民族语文排序录取；理工类按理科数学、理科综合、语文、民族语文排序录取；

高考改革省份“3+1+2”模式的排列顺序为：依次按语文数学两门成绩之和、语文数学两门中的单科最高成绩、外语单科成绩、首选科目单科成绩、再选科目单科最高成绩、再选科目单科次高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；如仍相同，比较考生志愿顺序，顺序在前者优先录取；

高考改革省份“3+3”模式的排列顺序为：依次按语文数学两门成绩之和、语文数学两门中的单科最高成绩、外语单科成绩、等级考试选考科目单科最高成绩、等级考试选考科目单科次高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录取；如仍相同，比较考生志愿顺序，顺序在前者优先录取。

**第二十三条** 除有特殊要求的专业外，往届考生与应届考生录取时同等对待。

### 第五章 新生入学

**第二十四条** 学费收取标准：

英语、俄语、翻译专业3800元/生·学年，体育类专业3300元/生·学年，艺术类专业6000元/生·学年，文史类专业3100元/生·学年，理工类专业3500元/生·学年。与南京大学联合培养学生执行伊犁师范大学收费标准。若自治区有最新通知，以最新通知标准为主。

**第二十五条** 按国家招生规定录取的新生，持录取通知书，按学校有关要求和规定的期限到校办理入学手续。因故不能按期入学者，应事先向学生工作部（处）书面请假并附有关证明，请假时间一般不超过15天。未请假或者请假逾期者，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。

**第二十六条** 新生入学后，学校在三个月内按照国家招生规定对其进行复查。复查合格者予以注册，取得学籍。复查中发现学生存在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等情形的确定为复查不合格，取消学籍；情节严重的，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。复查中发现学生身心状况不适宜在校学习，经学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诊断，需要在家休养的，可以按照学校有关规定保留入学资格。

**第二十七条** 往届民语言考生进校后须进行一年预科。单列类（应试民族语文）考生报到后参加学校组织的国语水平测试，达到学校规定要求的，进入相应专业学习，未达到要求的，进行为期一年的预科学习。

**第二十八条** 学校按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收费。每学期开学时，学生应当按学校规定办理注册手续。不能如期注册者，应当履行暂缓注册手续。未按学校规定缴纳学费或者其他不符合注册条件的不予注册。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可以申请贷款或者其他形式资助，办理有关手续后注册。

**第二十九条** 学生在学校规定学习年限内，修完教育教学计划规定内容，成绩合格，达到学校毕业要求的，学校准予毕业，并在学生离校前发给毕业证书。符合学位授予条件的，颁发学位证书。

### 第六章 附则

**第三十条** 本章程于2021年3月26日由伊犁师范大学招生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讨论通过，自通过之日开始执行，后逐年修订，由伊犁师范大学招生委员会负责解释。

**第三十一条** 伊犁师范大学招生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具体招生工作。伊犁师范大学不委托任何中介机构或个人参与或介入学校招生工作。

**伊犁师范大学招生委员会办公室联系方式：**

咨询电话：0999-8137391、8129389、8136029

传    真：0999-8136136

监督电话：0999-8126029

电子信箱：ysdzs@ylnu.edu.cn

通信地址：新疆伊宁市解放西路448号

邮    编：835000

招生咨询QQ群：1002045961

学校网址：https://www.ylnu.edu.cn

招生网址：https://zsw.ylnu.edu.cn

播放

上一篇：[石河子大学2021年本专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2.html)   
下一篇：[新疆工程学院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4.html)

相关文章：
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新疆铁道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41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新疆职业大学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40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新疆现代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普通专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9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新疆第二医学院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8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阿克苏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7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新疆能源职业技术学院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6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新疆维吾尔医学专科学校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5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新疆工程学院2021年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4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石河子大学2021年本专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615/19932.html)
* *[*[*新疆高校*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)*]*[宁夏大学2020年普通本科招生章程](http://www.gk114.com/a/gxzs/zszc/xinjiang/2021/0224/18751.html)

相关推荐：